

# 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---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 
ebook

X73n1457

## 雲門麥浪懷禪師宗門設難

明 許元釗錄

中華電子佛典協會



# 目次

- [編輯說明](#)
- [章節目次](#)
- [卷目次](#)
  - 1,
- [贊助資訊](#)

## 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3.Q1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[service@cbeta.org](mailto:service@cbeta.org)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參學門人許元釗 錄

德清居士蔡武 仁和居士卓發之 全校

萬曆庚申。季夏之日。麥道人抱影松窻。萬念灰冷。有設難者。過道人之門。相與跏趺而坐。時薰風南來。殿角微涼。設難者傾誠以告道人曰。或謂初祖西來。直指人心。見性成佛。掃除觀行。不立文字。參禪一句。已<sub>巳</sub>是贅疣。云何曹洞·臨濟諸師更立三玄三要·五位三關。如是等豈不悖初祖西來之意耶。

答曰。冰輪既湧。有日者不待指標。妙性圓明。人人本具。直指二字。早成贅疣。況其他哉。

問曰。如師所言。則佛法二字得不成斷滅去耶。

答曰。誠矣哉。啟予者。是言也。何則。祖佛出興於世。其柰眾生處處成滯。是以觀根逗教而設種種法門。請試言之。世尊出現。始則週行七步。終則瞬目拈花。乃至談經三百餘會。住世七十九年。節節目目。必欲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。柰眾生樂禪定者。一味沉空滯寂。博知見者。入海筭沙。沉空滯寂者。迷性而不返。入海筭沙者。途岐而無獲。是以達摩大師掃除觀行。不立文字。直指人心。見性成佛。

問曰。單傳之旨。既聞命矣。云何初祖已<sub>巳</sub>還。觀行雖除。心性之文。不無流布。

答曰。正道寂寥。雖有修而難會。邪途喧擾。實無習而易侵。初祖始則不立文字。慮恐後代兒孫不能神悟。將使邪正無分。紫朱莫辨。只得向語言上說心說性。一一指陳。重重開曉。是則言言見諦。句句朝宗。豈與尋行數墨之徒同日而語哉。

問曰。初祖已<sub>巳</sub>下。心性之說。直捷簡易。領荷者不難。云何二派之後復立種種門庭。

答曰。心性之說。只貴一信到底。永無疑惑。如二祖之安心。三祖之懺罪。乃至大梅只管即心即佛。一任非心非佛。可為明鑒。其柰法久弊生。學者知解依通。而魔外狗偷鼠竊。動成窠臼。差落顧佇。情見坑深。無可哀救。勞他尊宿互相提唱。或君視臣。臣奉君。而君臣道合。或主看賓。賓驗主。而賓主相參。顛拈倒弄。喝素為緇。大都使人情見消忘。偷心斷絕。如臨濟大師云。山僧有時一喝如金剛寶劍。有時一喝如踞地師子。有時一喝如探竿影草。有時一喝不作一喝用。有時主看賓。有時賓看主。有時主看主。有時

賓看賓。三玄三要。七事隨身。皆是辨魔揀異。知其邪正。不得已而為之也。是與直指之道。間不容髮。豈與今之趨口舌利便。競人我是非。為能事究竟者同耳。殷因於夏。周因於殷。損益可知。則古人如是乎簡易。後人如是乎奇特。智者了之。一而已矣。

問曰。古人作家相見。師資雅合。亦以此為禪悅法喜。云何臨濟謂三玄七事皆辨魔揀異之說。竊恐未必盡然。

答曰。作家相見。師資雅合。如永嘉之參六祖。黃蘗之歸百丈。觀面相呈。當機不讓。如見家裏人說家裏話。豈以科判料揀習學而為之耶。實家常之說耳。無奇特之有。無窮盡之有。又如北人見北客說北話。源源不已。何須習學而能。其南人見之。但瞪瞶瞻視。不知所措。以為奇特。其南人見南客說南話。疾捷無滯。而北人亦然。是則或有可學者焉。

海外有形語之國。口不能言。而相喻以形。其以形語也。捷於言。使予學之。不亦難乎。是以學語之流。競口舌是非者。祇益自勞。而於道實無毫末之益。汝能一回親到。則不學而能。故軻氏云。欲其子之齊語也。引而置之莊嶽之間數年。雖日撻而求其楚。不可得矣。

時人稱善知識者。始則把古人公案一一思維計較。望空穿鑿。或復以訛傳訛。遞相聾瞽。終則裝大模樣。弄小聰明。不鑒來機利鈍。一味以大帽子蓋戴。使新學者傾心渴仰。及乎微細盤桓。則宗門教門。玄學義學。觸事面墻。雲門大師呼此輩為半日師也。楞嚴云。如何賊人假我衣服。裨販如來。夫子亦曰。色厲而內荏。其猶穿窬之盜。誠法門之衰相也。

問曰。直指之道。一而已矣。分而為五者。何也。

答曰。千途萬轍。百家異唱。同歸一致。皆悉以心印心。發揚直指之道也。但六祖以下。人物繁昌。機宜不一。觀根逗教。應病與藥。門庭施設。自是不同。授受之間。不失故步。五家宗派。由是分焉。何則。當機痛快者。無尚臨濟。唱和謹嚴者。無尚為仰。施設高古。不容輾泊者。無尚雲門。剖析詳明。而了無壅滯者。無尚法眼。照用潛密。若萬派之會滄溟。權實圓該。如千燈之共一室。安得不歸於曹洞矣。斯皆不分而分。異而無異。苟欲妄分同異。而彼是此非。是為辨空花之濃淡。較兔角之短長。一何謬哉。

問曰。直指之道。機前領荷。已涉廉纖。言外承當。早成途轍。安有下疑情。看話頭之說。至若死坐蒲團。如守屍鬼。稱究竟者。無乃污辱佛祖門庭者乎。

答曰。黃蘗大師云。參禪一事。乃為最下根眾生所設之法門也。上根利智之人安有下疑情。看話頭之說哉。其柰情與世異。道隨物遷。學者不以生死大事為重任。惟期明會機緣。向古人舌頭上安身

立命。望空穿鑿。人我是非逾高逾大。生死牢關逾深逾固。嗚呼。欲求禪道之興。其可得耶。所以大慧·高峯一味教人看話頭。下疑情。孜孜密密。苦口叮嚀。如猫捕鼠。如[幾\*鳥]抱卵。至於用力之久。一旦豁然開悟。可謂慶快平生者矣。觀彼死坐蒲團。一念不動者。乃告子之弗求。無想之異熟。佛祖叱此輩為外道。孔孟拒此輩為異端。污辱宗門。無過於是。

問曰。死坐蒲團。一念不動者。與告子之弗求。無想之異熟。其宗趣何如。而聖賢皆弗之許。

答曰。聖賢之學。以見道為本。一徹永徹。一悟頓悟。徹悟之後。無纖毫繫念者。纔是達摩大師直指人心。見性成佛之道也。此中纖悉不存。何修證動靜之有哉。雖然如此。要非斷滅虛無之說也。何則。如一剎那三昧。世尊發心出家。多劫學道。成佛利生。入微塵國。遍坐道場。直至涅槃。皆不離一剎那三昧。一剎那三昧亦攝世尊如是等事淨盡無餘。剎那剎那。皆悉如是。故云一念普週於沙界。又云一念普觀無量劫。所以楞嚴云。於一毫端現寶王剎。坐微塵裏轉大法輪。是知直指之道。不可以有無·修證·得失·是非·邪正·久近·生佛·凡聖而目之也。故曰理法界可說禪乎。曰不可。事法界可說禪乎。曰不可。理事無碍法界可說禪乎。曰不可。事事無碍法界可說禪乎。曰可。

吾觀德山棒·臨濟喝·麻三斤·乾屎橛與世尊一剎那三昧。曾無一間之別。其間觀行文字尚不容其毫髮。況死坐蒲團如守死鬼者。名為跛驢乘·瞎驢事·擔板漢·隻眼龜。何足道哉。豈但最上一乘而以見道為本。至於小·大·偏·圓之教。兼但對帶之乘。皆以見道為宗。而以修證隨之。故曰見道方修道。不見復何修。所以小乘四果三道具焉。何則。須陀洹為見道。斯陀含·阿那含為修道。阿羅漢為證果。大乘亦然。何則。初地初心為見道。初地後心至金剛道後為修道。妙覺果海為證果。是為三乘漸次無差。但心有大小為異耳。雲棲大師云。不見道而率意修行者。愚也。無燭夜遊。昧所向故。豈直昧所向而已。行之不止。將不免墮坑落塹之患矣。何道業之可究竟也。

告子曰。不得於言。佛求於心。不得於心。弗求於氣。斯乃不知頓明自性。但將識心勉強遏捺。如石壓草。名為不動。與今之盲修瞎練者無異也。何則。機前領荷。言外承當者。不待言也。其次則當有疑有悟。然後有修有證。看話頭。起疑情。即此意耳。不得於言。當求於心以起疑。不得於心。當加精進以使悟。得於言者。機前領荷者也。求於心者。有疑有悟者也。小疑小悟。大疑大悟。疑得去。悟得來。世出世間之共轍也。若能明悟自心。自心尚無有靜。何況有動。今告子之不動心者。非勉強遏捺而何也。況乎內守

幽間。猶為客塵分別影事。流注生滅。曾無暫息。此與動靜雙忘之地。何止千里萬里。故祖師叱此輩為落空忘的外道。魂不散的死人。黑山鬼窟曾無有異。

無想之異熟者。無想。乃天名也。異熟。第八識名異熟識。無想之異熟。乃證無想天之異熟識也。楞嚴云。如第四禪無聞比丘。心慮灰凝。經五百劫。是人既以生滅為因。不能發生不生滅性。初半劫滅。後半劫生。如是一類名無想天。是人因中不聞法故。妄言證聖。天報已畢。衰相現前。謗阿羅漢。身遭後有。墮阿鼻獄。即拘舍利等。非色非空。昧為冥諦者也。此人以不聞正法。不悟自心。不知方便漸次。死坐蒲團。如守死鬼。以稱究竟。是為迷中倍人。如來號為可憐愍者。

問曰。如師所言。法門之弊。莫甚枯禪。已聞命矣。古人道。實際理地。不受一塵。今時門頭。不捨一法。豈一心而有兩地也。答曰。妙含萬法而方圓任器者。一心也。何兩地之足異哉。況一心元有體用之名。其體則曰實際理地。不受一塵。其用則曰今時門頭。不捨一法。方其不受一塵之地而能萬有迭彰。是為體中之用。方其萬有迭彰之處而能法法皆真。是為用中之體。又體中之萬用。而法法具真空之妙體。即用中之性體。而頭頭含妙有之無窮。所謂塵塵混入。剎剎圓融。是為體用如如也。此即曹洞宗五位偏正君臣。何則。其體為正中來●。其用為偏中至○。體中之用為正中偏[○@(?/一)]。用中之體為偏中正[○@(一/?)]。體用如如為兼中到



。如他宗之四賓主·三玄要。莫不皆然。

先儒亦云。喜怒哀樂之未發。謂之中。發而皆中節。謂之和。未發者。體也。已發者。用也。方其未發之中。已發者存焉。方其已發之中。未發者存焉。此曹洞宗所謂正中偏。偏中正也。未發即發。發即未發。本來一體。初無兩事。故曰致中和。天地位焉。萬物育焉。若能於此塵塵無碍。徹底掀騰。百尺竿頭。翻身更入。此曹洞所謂體用如如。兼中到也。

問曰。既稱體用如如。則舉體即用。舉用即體。何有空劫今時之別。未發已發之分。

答曰。此一言為偷心衲子之大病。鈍根沙彌之赤幟。何則。祖師門下。三玄五位各有所歸。掠虜頭者一味瞞肝佛性。儻侗真如。豈識法海之幽玄。禪宗之微妙。但西域無慚外道以此儻侗為宗極。作相違之邪見。所謂一句合頭語。萬劫繫驢橛。懼之哉。懼之哉。

問曰。道人業報至時。或順或逆。境界現前。甚至求取頭目髓腦·妻妾眷屬。如是等事。如何排遣。

答曰。了即業障本來空。未了應須還宿債。何須排遣。然了之說。難言者也。何則。有一徹永徹。一悟頓悟。無了之了。有善巧方便。了達之了。所以古德云。道人日用境界現前。皆前業也。夢幻也。純真一如。離異致也。若以前業觀目前。則境從業起。業從心生。心若無生。業自何有。若以夢幻觀目前。則夢裏明明有六趣。覺後空空無大千。尚無大千。有何境界。若以純真一如觀目前。則法法虛融。心心寂滅。劫奪毀辱。何曾非我本師。徵違納順。怨債由來善友矣。南嶽所以輕安如故。肇師猶如劒斬清風。良有以也。

問曰。圓覺經云。無碍清淨慧。皆由禪定生。云何祖師又云菩薩觀禪定如牢獄。

答曰。楞嚴云。因戒生定。因定發慧。乃菩薩修行之定論也。又云。自未得度。先度人者。菩薩發心。自覺已圓。能覺他者。如來應世。何則。蓋以圓頓大乘。利物為上。不拘拘終滯死灰。故云菩薩觀禪定為牢獄。況禪定之學。邪正甚多。利害不少。故曰枯木山前叉路多。世人到此盡蹉跎。何則。禪定之多。難以廣舉。略而言之。有世間禪。有出世間小乘禪。有大乘禪。有最上一乘禪。

世間禪有九種。即九次第定。初禪曰離生喜樂定。因離五欲。而生身心喜樂故。二禪曰定生喜樂定。因入禪定而生喜樂故。三禪曰離喜妙樂定。身受寂滅。心生妙樂故。四禪曰捨念清淨定。身心受滅。苦樂雙忘故。五曰無想定。粗想不行故。六曰空無邊處定。色相既除。空境現前。無邊際故。七曰識無邊處定。色空雙泯。識心無際故。八曰無所有處定。心境俱忘。畢竟空寂故。九曰非想非非想處定。識性不動。以滅研窮。若存不存故。此皆窮空。不盡空理。獨無想定。外道所修。其餘八種。邪正所共。若從豫流見道修者。即名鈍根二乘。若從外道窮空不歸。不遇佛僧。不悟正法。迷漏無聞。當入輪轉。故名世間禪也。以不能超色無色界故。

出世間禪即真如三昧。又名滅盡定。又名一行三昧。唯見道者。或須陀洹。或阿羅漢。或初地初心。或八地等位。既悟一切諸法。唯是一心。從本已來。離言說相。離名字相。離心緣相。畢竟平等。無有變易。不可破壞。入三昧時。不住見相。不住得相。三界九地。心及心所。一切不行。名出世間禪。大乘小乘。觀法無差。但度生。不度生為異耳。最上一乘禪者。即前一剎那三昧云云。

問曰。圓覺經三觀之理。與四病之文。似無差別。此則曰。取靜為行。靜慧發生。彼則曰。永息諸念。得一切性。寂然平等。此則曰。變化諸幻。而開幻眾。彼則曰。我於本心作種種行。此則曰。了知身心皆為罣礙。不依諸礙。永得超過一切礙無礙境。煩惱涅槃不相留礙。彼則曰。我今永斷一切煩惱。身心畢竟空無所

有。何況根塵虛妄境界。一切永寂。只一經之內。一般修習。何故。此則為觀。彼則為病。

答曰。前不云乎。大小偏圓之教。兼但對帶之乘。一切皆以見道為首。然後修證隨之。經有明文。汝自昧焉。何則。空觀云。若諸菩薩悟淨圓覺。以淨覺心。取淨為行。假觀云。若諸菩薩悟淨圓覺。以淨覺心知覺心性。及於根塵皆由幻化。即起諸幻。以除幻者。變化諸幻。而開幻眾。中道云。若諸菩薩悟淨圓覺。以淨覺心了知身心皆為罣礙。是則三觀之文。皆以見道為宗也。行人如悟而修。如修而證。何迷謬之有。故曰三種妙法門。皆是覺隨順。十方諸如來。因此得成道。四病云。若復有人作如是言。我今自心永息諸念。我於本心作種種行。我今永斷一切煩惱。我於今者不斷生死。不求涅槃。生死涅槃。無起滅念。任彼一切隨諸法性。是則未悟覺心。堅持我相。雖修諸行。而生死之輪永熾。故曰一切諸眾生。皆由執我相。無始妄流轉。不得成菩提。

問曰。如是三觀。總別修習。即復名為二十五輪。經云。三法頓漸修。有二十五種。十方諸如來。三世修行者。無不因此法。而得成菩提。惟除頓覺人。并法不隨順。是則如悟而修。如修而證。十方如來無不因此。云何頓覺之人而能超越。

答曰。如悟而修。如修而證。果三世之達道也。即信即悟。即悟即修。即修即證。即證即了。乃教外別傳之旨也。前不云乎。一徹永徹。一悟頓悟。徹悟之後。更無毫釐繫念者。纔是達摩大師直指人心。見性成佛之說。所以祖師拈槌豎拂。棒喝交馳。皆是剎那三昧。其間不落修證。故曰唯除頓覺人。黃蘗心要云。六度萬行是魔說。四諦十二因緣是魔說。圓修三觀是魔說。一真法界是魔說。何則。寧為心師。無師於心。故曰併法不隨順。

問曰。大小諸乘與直指之道既聞命矣。敢問淨土一門與圓頓之旨相為矛盾耶。共為表裏耶。

答曰。圓頓之旨與淨土一門。實並行而不背者也。何則。山河國土共轉根本法輪。鱗甲羽毛普現色身三昧。裸居尚然。彌陀淨土會心以為別乎。此則曰。直指人心。見性成佛。彼則曰。唯心淨土。本性彌陀。此則以狗子佛性。萬法歸一使上根者機前領荷。中下者朝夕參疑。彼則以寂光真境。萬德洪名使上根者直下承當。中下者孜孜在念。古德云。舉心盡是輪迴業。動念無非生死根。要與太虛無句背。如非吞個鐵混淪。當知萬法歸一與萬德洪名皆鐵混淪也。況迦葉。阿難同稟靈山。共傳茲土。六朝遠祖。羅十八員不世出之英才歸心蓮社。五季永明。總千萬種無小大之善行回向樂邦。然皆各盛一時。功垂萬世。

殆今末法。佛道下衰。自我。

成祖之後。典籍殘缺而無徵。僧行徒有其名而不知奚事。茫茫八表。求一律寺且不可得。何曾有禪教淨土之叢林耶。突出陽明夫子。以應化大權。創良知之說。揭禪宗語。和會融通。使儒門英傑始知趣向。然而未光大也。時有雲棲大師。實古佛之應身。愍斯惡世。來生此間。少稟生知。為當代巨儒。頓除恩愛。示菩薩偏行。其以身教眾生也。則有萬德種之妙行。其以語教眾生也。則有百千卷之牙籤。禪則有禪關策進等。教則有楞嚴摸象等。律則有戒疏發隱等。淨土則有彌陀疏鈔等。校謬則有正訛集等。典籍迷謬者。必援古以證。僧行邪倒者。必善巧攝持。三槐碩德。八表高流。莫不望風歸附。其親炙者。必傾心伏膺。羅列祖之行門。罄無不盡。振千載之頽綱。萬日畢張。雖其大用如此。皆以淨土為指歸也。故知圓頓之旨與淨土法門何矛盾之有哉。

問曰。雲棲大師謂。良知非真知。又云。王陽明於佛法未有深得。斯言何謂也。

答曰。學道之人。切莫競執名言。貴在真實體認。用處幽玄。體認得真。是亦可也。非亦可也。體認不真。是亦不可。非亦不可。何則。古德云。老僧把丈六金身作一莖草用也得。把一莖草作丈六金身用也得。雲棲大師云。良知非真知。即把丈六金身作一莖草用也。可謂用處幽玄矣。陽明夫子云。良知即真知。此則把一莖草作丈六金身用也。固不敢保其真實親證。亦可謂隨順信解矣。何則。世尊發明三界惟心。萬法惟識。而攝之以三性。曰成自性。曰緣起性。曰徧計性。一切諸法。緣會而生。見聞知覺。皆緣起性。軻氏云。所不慮而知者。良知也。孩提之童。無不知愛其親。及其長也。無不知敬其兄。是則緣親而心起孝。緣兄而心起悌。達之天下。則緣君而起忠。緣民而起仁。皆良知也。故知孝悌忠愛。的為緣起性矣。祖師道。若喚這個是。是頭上安頭。若喚這個不是。是斬頭覓活。不落二邊。方為究竟。

問曰。一切諸法皆緣起性。既聞命矣。其成自性。云何體認。

答曰。成自性者。真知之體也。緣起性者。真知之用也。徧計性者。真知本具。為外道邪見眾生以妄想識情迷謬妄執者也。故華嚴云。奇哉。眾生具有如來智慧德相。乃因妄想執著而不證得。楞嚴亦云。一切眾生從無始來。生死相續。皆由不知常住真心。性淨明體。用諸妄想。此想不真。故受輪轉。

所言真知者。即常住真心。亦名實相般若。是諸法自性。聖凡本具。非中外而徹十方。無去來而通三際。為一切眾生本來面目。一而不二者也。其體絕相絕稱。纖塵不立。易曰。寂然不動。感而遂通天下之故。感而遂通者。真知之用也。故曰聖心無知而無所不知。是以聖人虛其心而實其照。終日知而未嘗知。良有以也。先德

云。智有窮幽之鑒。而無知焉。神有應會之用。而無慮焉。神無慮。故能獨王於世表。智無知。故能玄照於事外。知雖事外。未始無事。神雖世表。終日□中。所以俯仰順化。應接無窮。無幽不察。而無照功。是為無知之所知。神聖之所會也。子亦曰。吾有知乎哉。無知也。

問曰。如上所言。則陽明夫子為頭上安頭。雲棲大師為斬頭覓活。何大言若是之無慚也。

答曰。癡人面前莫說夢。信矣。前不云乎。學道之人。莫競名言。貴在真實體認。用處幽玄。雲門老祖云。吾有一句函蓋乾坤。吾有一句截斷眾流。吾有一句隨波逐浪。當知良知即真知者。乃巧心妙手。函蓋乾坤之說也。良知非真知者。乃獨露真常。截斷眾流之說也。何則。前不云乎。未發。謂之中。發而中節。謂之和。發即未發。未發即發。謂之致中和。良知亦然。軻氏云所不慮而知者。乃未發之良知也。孩提之童。無不知愛其親也。及其長也。無不知敬其兄也。乃發而中節之良知也。陽明夫子據未發之良知。故曰良知即真知。雲棲大師據發而中節之良知。故曰良知非真知。

又真知者。極其廣大淵微。如上云云。而今人不知從何所詣。陽明夫子欲使人就路還家。故向孝悌上一點。曰良知即真知也。後人見與麼說。便執此外更無真知。不知色身外。泊山河·虛空·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所現物。奚止孝悌忠愛與見聞覺知而已。譬如澄清百千大海棄之。唯認一浮漚體。目為全潮。窮盡瀛渤。雲棲大師欲破其病。使人直窮到底。故曰良知非真知也。洞山老祖亦云。嗟見今時學道流。千千萬萬認門頭。却似入京朝帝主。未到潼關卒便休。當知百尺竿頭。更須進步。

問曰。如師所言。不落二邊。方為究竟。究竟之說。願垂開示。答曰。經云。十方如來及大菩薩。於其自住三摩地中。見與見緣。併所想相。如虛空華。本無所有。此見及緣。元是菩提妙淨明體。云何於中有是非是。以本無所有故。不可頭上安頭。以元是菩提故。不可斬頭覓活。如病目人。見空中華。空本無花。病者妄見。故不可說是非二相。

問曰。或謂良知者。孝悌也。陽明之說良知者。真知也。所謂仁也·性也·常住真心·實相般若。皆一體也。奚止孝悌而已。不識二者之說同耶。異耶。

答曰。前不云乎。陽明以巧心妙手。欲使人就路還家。作此說也。況體外無用。全用即體。故曰良知即真知。又云學人貴在體認真實。莫競名言。良知·真知。皆名言也。須體三性之所歸。始悟自心之玄妙。何則。仁也·性也·常住真心也。皆成自性也。孝悌忠信也·見聞覺知也。皆緣起性也。或人以緣起性達成自性故云云。

陽明以緣起性即成自性故云云。二者但頓漸有異耳。非見理有別也。時人執此為究竟者。如認潼關之卒為九五之尊。良可悲夫。

問曰。遍計執性。其相云何。

答曰。教有明文。無勞廣舉。請說其略。即時人不識真知之微妙。亦不悟見聞知覺乃自性之緣起。妄指運動施為即良知之究竟。皆遍計執也。所以宗門下呵此輩為弄精魂。呈詐偽。驢前馬後事。又云認賊為子。喚奴作郎。如是名言。種種不一。

問曰。成自性者。體也。緣起性者。用也。緣善則善。緣惡則惡。皆緣起性也。此與告子曰性。猶湍水也。決諸東方則東流。決諸西方則西流何以異也。

答曰。唯識論云緣起性即依他起。雖只一名。而有二種。一曰淨分依他。緣善而起。猶水之就下也。一曰染分依他。緣惡而起。猶水搏而躍之也。告子言性四章。皆以知覺運動而言。正所謂遍計執也。不悟自心。彌滿清淨。其迷謬邪執。不待言矣。西域九十六種外道。曾無如是之卑劣者。但宋儒曾不知佛法之毫末。而妄言佛氏以作用為性者。略相似。其自安淺陋甚至於此。可笑。可笑。

問曰。孟子謂性善。告子謂性無善無不善。或曰性可以為善。可以為不善。或曰有性善。有性不善。如是諸說。何者稍似。

答曰。固不敢保孟子見處與祖佛相等。然其言說了無滲漏。何則。其以仁義禮智。則曰我固有之矣。又指四心為仁義禮智之端。其利於世。孰能加焉。論云心真如者。即是一法界大總相法門體。其義有三種。一而不異。云何為三。一者體大。謂一切法真如平等。不增減故。二者相大。謂如來藏具足無量性功德故。三者用大。能生一切世出世間善因果故。舉一即三。言三即一。故曰總相法門。告子曰無善無不善。則真性失妙有之宗。至道落偏空之咎。孟子曰性善。乃若其情。則可以為善矣。乃所謂善也。此與三大之文頗有似處。何則。此曰。性善。論曰。如來藏具足無量性功德故。此曰。乃若其情。則可以為善矣。則未動已前。信為空空如也。論曰。一切法真如平等。不增減故。其他諸說皆徧計執也。

問曰。今之學道者。前後蒼黃。其故何哉。

答曰。唯識論云菩薩於一阿僧祇修勝行時。有三退屈。後以三事練磨其心。勇猛不退。梵語阿僧祇。此云不可數。況初心者。何等為三。一。聞無上菩提廣大深遠。心便退屈。引他已證大菩提者。練磨其心。勇猛不退。謂諸佛與我同為凡夫。彼既丈夫我亦爾。不應自輕而退屈也。二。聞六波羅密甚難可修。心便退屈。省已意樂。能修施等。練磨其心。勇猛不退。即所謂是路何愁不可行也。三。聞諸佛圓滿轉依。極難可證。心便退屈。引他羸善。況已妙因練磨其心。勇猛不退。謂三世諸佛舉首低頭皆成佛道。況其他哉。彼初

心者。見理不徹。信道不篤。但向皮膚上著力。所以始欲為多。末遂減少。或觸事。則依事生心。或緣無。則依無息念。直待其見理漸深。根器成熟。或一念開悟。自然究竟不退。

問曰。宗門下有死句活句。何以分別。

答曰。古人雖有死句活句之分。其實用處在人不在句也。智者用活句。自然是活句。又將死句作活句用。愚人用死句。自然是死句。又將活句作死句用。凡一句語。不落言詮。不墮理路。不入思惟。不容擬議。千變萬化。八面受敵者。謂之活句。落言詮。理路。思惟。分別者。謂之死句。如古德問僧云。九峰和尚有何言句。僧云。某問九峰。如何是學人自己。九峰云。丙丁童子來求火。古德云。汝意如何。僧云。丙丁是火。即是以火求火。古德叱之。僧求示。古德厲聲云。丙丁童子來求火。僧豁然大悟。九峰所謂丙丁童子來求火。乃活句也。如僧之分別擬議。乃將活句作死句用也。如古德厲聲云丙丁童子來求火。乃將死句作活句用也。一千七百祖師三千七百公案。其用處莫不如此。

雲門麥浪懷禪師宗門設難(終)

---

## [CBETA 贊助資訊](#)

(<https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>)

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，CBETA 帳務由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承辦，並成立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－ CBETA 專戶，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，歡迎各界捐款贊助。

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，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。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。

---

## 信用卡線上捐款

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，資料傳送採用 SSL (Secure Socket Layer) 傳輸加密，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。

## [前往捐款](#)

---

## 信用卡（單次 / 定期定額）捐款

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。

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，請傳真至 02-2383-0649，並請來電 02-2383-2182 確認。

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。

請在此下載 [授權書](#) (MS Word 格式)

---

## 劃撥捐款

郵政劃撥帳號: 1 9 5 3 8 8 1 1

戶名: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

欲指定特殊用途者, 請特別註明, 我們會專款專用。

---

## 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捐款

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, CBETA 引用其服務, 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。

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.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 .

相關收據開立事宜, 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, 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, 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, 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。

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,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.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,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.

[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贊助](#)

---

## 支票捐款

支票抬頭請填寫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。

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, any donation (ex- cheques, remittance, etc.,) please entitle to "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".

---